

2023 年度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
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主要职能为：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包括：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纳入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49.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985.1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37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41.7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1.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4.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7.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1.7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91.47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91.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591.47	总计	62	2,591.4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591.47	2,349.76					241.7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85.11	1,985.11					
20404	检察	1,980.11	1,980.11					
2040401	行政运行	1,181.07	1,181.0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1.04	381.04					
2040410	检察监督	180.00	18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38.00	238.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	5.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	5.00					
205	教育支出	1.37	1.37					
20508	进修及培训	1.37	1.37					
2050803	培训支出	1.37	1.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11	171.11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1.11	171.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07	114.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04	57.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55	94.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55	94.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97	63.9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58	30.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62	97.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62	97.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62	97.62					
229	其他支出	241.71						241.71
22999	其他支出	241.71						241.71
2299999	其他支出	241.71						241.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91.47	1,630.76	960.7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85.11	1,266.11	719.00			
20404	检察	1,980.11	1,261.11	719.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181.07	1,181.0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1.04		381.04			
2040410	检察监督	180.00	80.04	99.9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38.00		238.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	5.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	5.00				
205	教育支出	1.37	1.37				
20508	进修及培训	1.37	1.37				
2050803	培训支出	1.37	1.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11	171.11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1.11	171.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07	114.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04	57.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55	94.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55	94.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97	63.9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58	30.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62	97.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62	97.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62	97.62				
229	其他支出	241.71		241.71			
22999	其他支出	241.71		241.71			
2299999	其他支出	241.71		241.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49.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985.11	1,985.11		
	5		五、教育支出	37	1.37	1.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1.11	171.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4.55	94.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7.62	97.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49.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49.76	2,349.7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349.76	总计	64	2,349.76	2,349.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349.76	1,630.76	719.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85.11	1,266.11	719.00
20404	检察	1,980.11	1,261.11	719.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181.07	1,181.0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1.04		381.04
2040410	检察监督	180.00	80.04	99.9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38.00		238.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	5.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	5.00	
205	教育支出	1.37	1.37	
20508	进修及培训	1.37	1.37	
2050803	培训支出	1.37	1.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11	171.11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1.11	171.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07	114.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04	57.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55	94.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55	94.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97	63.9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58	30.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62	97.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62	97.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62	97.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52.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4.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76.08	30201	办公费	52.7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53.95	30202	印刷费	4.4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4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28.65	30205	水费	8.8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07	30206	电费	87.1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04	30207	邮电费	1.8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97	30208	取暖费	20.6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58	30209	物业管理费	73.3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97.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3.87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2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1	30215	会议费	0.37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8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23.7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5.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74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12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4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28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76.13	公用经费合计						354.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4.62		23.40		23.40	1.22	24.62		23.40		23.40	1.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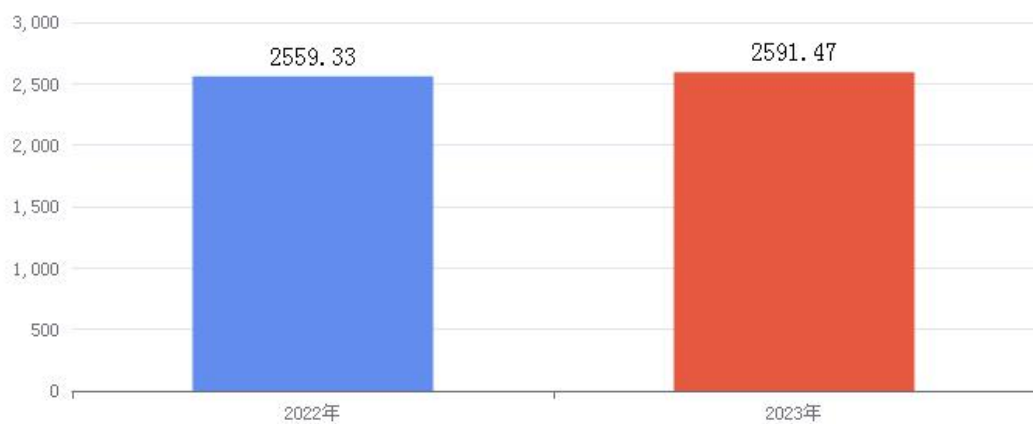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591.4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2.14 万元，增长 1.26%。主要是单位人员经费、办公经费的正常变动。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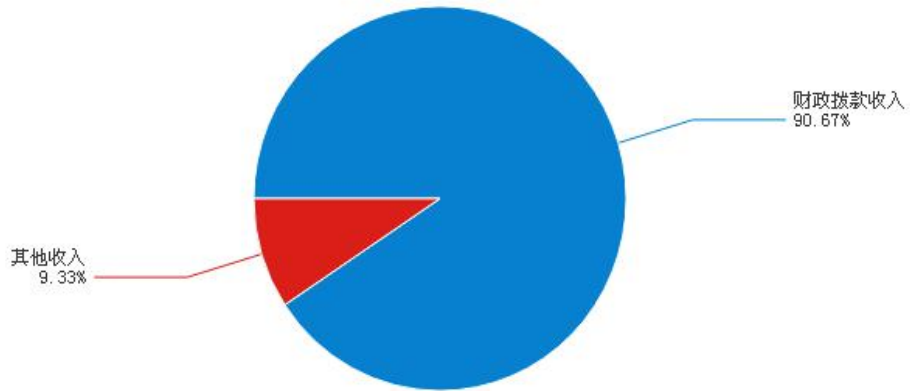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591.4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49.76 万元，占 90.67%；其他收入 241.71 万元，占 9.33%。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2,349.7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209.57 万元，下降 8.19%。主要是单位人员经费的正常变动及其他财政收入的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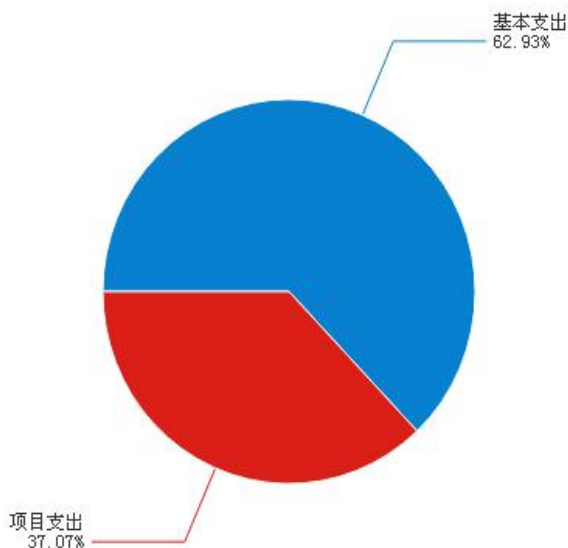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241.7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241.71 万元。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人员经费、资本性支出的正常变动。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591.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30.76 万元，占 62.93%；项目支出 960.72 万元，占 37.07%。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630.7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72.55 万元，增长 4.66%。主要是单位人员经费、办公经费的正常变动。

2、项目支出 960.7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40.4 万元，下降 4.04%。主要是减少财政支出，单位缩减费用，减少不必要开支。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349.7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09.57 万元，下降 8.19%。主要是单位人员经费的正常变动及其他财政收入的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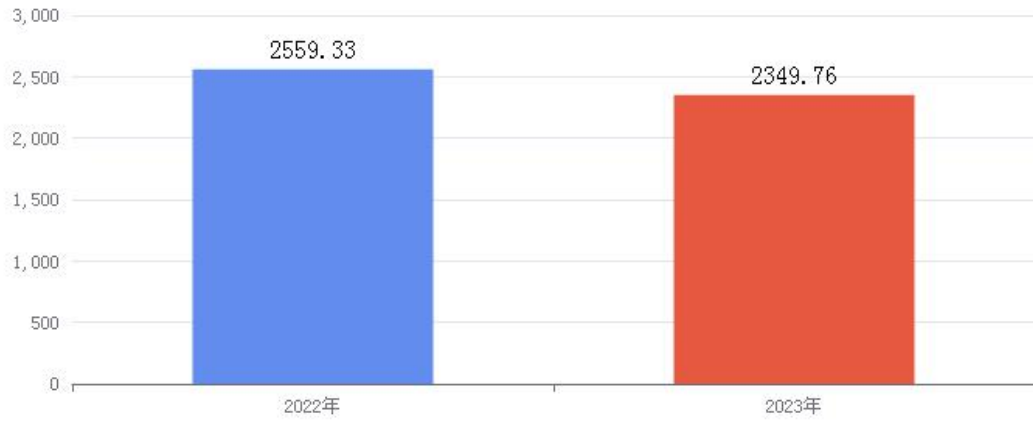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49.7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67%。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09.57 万元，下降 8.19%。主要是单位人员经费的正常变动及其他财政收入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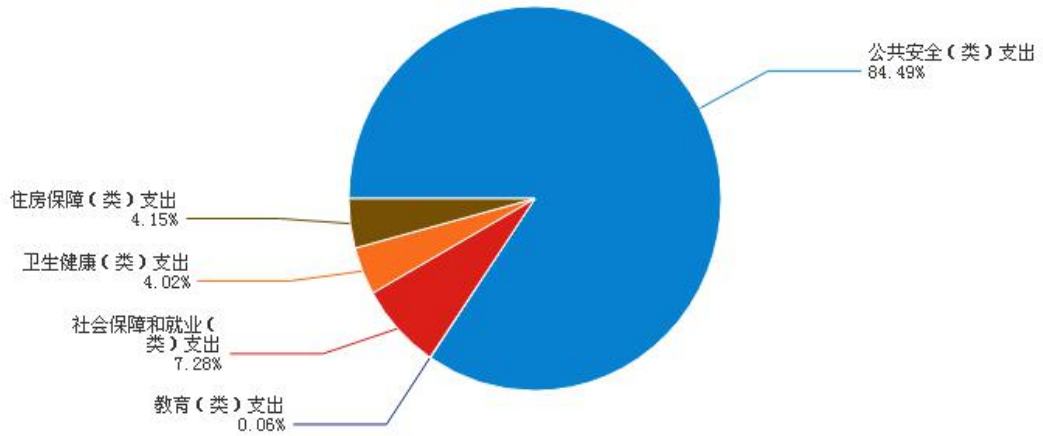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49.7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985.11 万元，占 84.49%；教育（类）支出 1.37 万元，占 0.0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71.11 万元，占 7.28%；卫生健康（类）支出 94.55 万元，占 4.02%；住房保障（类）支出 97.62 万元，占 4.15%。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275.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49.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2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经费、办公经费的正常变动。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187.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7%。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1.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缩减财政支出，减少不必要的费用，合理规范化财政资金的使用。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

初预算为 1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4、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对公共安全支出类费用的合理增加。

5、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基本支出专用材料费的合理购入支出。

6、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缩减财政支出，合理规范化财政资金的使用。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4.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7.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

初预算持平。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3.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35.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2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保缴费政策、缴费基数调整。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7.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630.7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276.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 354.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

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24.62万元，支出决算为24.62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23.4万元，支出决算为23.4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4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油费、车辆维护、维修、车辆检测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1.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1.2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省内外相关部门及人员的调研、检查指导、学习交流及其他公务活动，共计接待 16 批次、15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54.6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48.27 万元，增长 233.42%，主要原因是物价上涨、设备维修更换、其他交通费用等日常公共经费支出的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对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8 个，涉及预算资金 741.81 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非公企业法治教育基地、其他经费追加、2021 年度安全生产奖励、2022 年度考核授予奖励人员、枣庄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个人等 5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 241.71 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8 个项目中，8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项目成效显著。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非公企业法治教育基地、其他经费追加、2021 年度安全生产奖励、2022 年度考核授予奖励人员、枣庄

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个人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非公企业法治教育基地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提高基础设施水平，保障司法工作的有效进行。

2. 其他经费追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8.61 万元，执行数为 38.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其他经费追加项目经费准确及时发放。

3. 2021 年度安全生产奖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度安全生产奖励项目经费准确及时发放。

4. 2022 年度考核授予奖励人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95 万元，执行数为 1.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 年度考核授予奖励人员项目经费准确及时发放。

5. 枣庄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个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

年预算数为 0.15 万元,执行数为 0.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枣庄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个人项目经费准确及时发放。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 中央及省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开展的中央及省级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按规定不予公开。

(四) 部门评价结果。

非公企业法治教育基地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等级为优。

其他经费追加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等级为优。

2021 年度安全生产奖励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等级为优。

2022 年度考核授予奖励人员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等级为优。

枣庄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个人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 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

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省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	第一书记补助、公益岗劳务费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100	优
2	书记员、法警劳务费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100	优
3	员额检察官绩效奖励金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100	优
4	非公企业法治教育基地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100	优
5	其他经费追加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100	优
6	2021 年度安全生产奖励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100	优
7	2022 年度考核授予奖励人员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100	优
8	枣庄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个人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100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安全生产奖励			主管部门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1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1	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度安全生产奖励项目经费准确及时发放			2021 年度安全生产奖励项目经费准确及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金额	≤1 万元	1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预算资金支付	按预算资金支付	符合	10	10
	数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符合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激励制度，保障工作有效进行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安全性，维护社会稳定	提高	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考核授予人员奖励			主管部门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5	1.95	1.95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5	1.95	1.9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考核授予人员奖励项目经费准确及时发放			2022 年考核授予人员奖励项目经费准确及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金额	≤1.95 万元	1.95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预算资金支付	按预算资金支付	符合	10	10	
		数量指标	按符合标准人员发放	按符合标准人员发放	符合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奖励制度，保障工作有效进行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员满意度，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非公企业法治教育基地			主管部门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基础设施水平，保障司法工作的有效进行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基础设施水平，保障司法工作的有效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经费支出	≤200 万元	200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办理数量	≥98 件	98 件	10	10	
		数量指标	办公人员的数量	≥56 人	56 人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率，保障项目有效实施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工作有序实施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办案质量，保障工作有效进行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维护社会稳定	提高	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经费追加			主管部门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61	38.61	38.61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61	38.61	38.6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其他经费追加项目经费准确及时发放			其他经费追加项目经费准确及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金额	≤38.61 万元	38.61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办理数量	≥98 件	98 件	10	10	
		数量指标	办公人员的数量	≥56 人	56 人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办案质量，保障工作有效进行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维护社会稳定	提高	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枣庄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个人			主管部门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15	0.15	0.15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15	0.15	0.1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枣庄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个人项目经费准确及时发放			枣庄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个人项目经费准确及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金额	≤0.15万元	0.15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预算资金支付	按预算资金支付	符合	10	10	
			按符合标准人员发放	按符合标准人员发放	符合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奖励制度，保障工作有效进行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员满意度，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2024年08月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是指依据预算部门和单位编制的项目预算，对本单位项目支出全项目进行自评检查。通过开展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全面了解项目进展、资金使用、制度建设和项目执行情况及取得的成效。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完善制度、加强项目管理和监督，确保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为指导预算编制，优化财政支出，提高服务水平提供决策依据。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的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本年度项目支出为960.72万元，涵盖10个项目。分别是：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第一书记补助、公益岗劳务费，书记员、法警劳务费，员额检察官绩效奖励金，机关运行经费，非公企业法治教育基地，其他经费追加，2021年度安全生产奖励，2022年度考核授予奖励人员，枣庄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个人。

组织对第一书记补助、公益岗劳务费，书记员、法警劳务费，员额检察官绩效奖励金3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和机关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作不公开评价。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第一书记补助、公益岗劳务费

关于批复2023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根据区军人事务管理局和组织部门的发放标准要求，已准确及时发放当年第一书记补

助、公益岗劳务费支出139.40万元，执行率100%。年度绩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第一书记补助、公益岗劳务费年度目标值≤149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139.40万元；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办公人员的数量为29人、案件办理数量120件、案件案例及时率完成100%、第一书记补助、公益岗劳务费经费发放率100%；效益指标有效提高了办案效率、维护社会稳定，有效提高了群众法律意识，具有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达98%。自评分值：100分，自评等级：优。

通过绩效管理确保对第一书记补助、公益岗劳务费项目进行全面的评估和优化。合理规划发放第一书记补助、公益岗劳务费不仅有助于提高政策的实施效果，还能确保资源的有效利用，进一步推动基层和公益服务的可持续发展。项目实施暂无存在问题。

（二）书记员、法警劳务费

根据我市工资标准及相关的发放标准，对我院法警、聘用人员 and 书记员劳务费计算，已准确及时发放当年书记员、法警劳务费支出232万元，执行率100%。年度绩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书记员、法警劳务费年度目标值≤232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232万元；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办公人员的数量为56人、案件办理数量98件、办案及时率完成100%、书记员、法警劳务费经费发放率100%；效益指标有效提高了办案质量、更好服务社会，有效

提高办案效率、维护社会稳定，具有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达98%。自评分值：100分，自评等级：优。

通过绩效自评可以全面评估书记员、法警劳务费项目的实施情况，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规范、效益显著，项目实施暂无存在问题。

（三）员额检察官绩效奖励金

根据我市工资标准及相关的发放标准，对我院员额检察官绩效奖励金计算，已准确及时发放当年员额检察官绩效奖励金支出128.70万元，执行率100%。年度绩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员额检察官绩效奖励金年度目标值 \leq 158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128.7万元；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办公人员的数量为54人、案件办理数量236件、员额检察官绩效奖励金发放及时、员额检察官绩效奖励金经费发放率100%；效益指标更好地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有效提高办案效率、维护社会稳定，具有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达98%。自评分值：100分，自评等级：优。

通过绩效自评确保对员额检察官绩效奖励金财政项目支出的全面评估，从而优化资金的使用效果和提升检察官的工作积极性，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规范、效益显著，项目实施暂无存在问题。

（四）非公企业法治教育基地

我院2023年度增加了资本性支出非公企业法治教育基地建设项目，当年非公企业法治教育基地项目发生专用设备购置支出

150万元及基础设施建设支出50万元，共计项目支出200万元，执行率100%。年度绩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建设经费支出年度目标值≤200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200万元；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办公人员的数量为56人、案件办理数量98件、资金使用率100%保障项目有效实施，项目建设工作有序实施100%；效益指标提升办案质量、保障工作有效进行，提高办案效率、维护社会稳定，具有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达98%。自评分值：100分，自评等级：优。

通过绩效自评全面评估非公企业法治教育基地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能够有效地提升基础建设项目的管理水平，确保资金使用的效益最大化，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规范、效益显著，项目实施暂无存在问题。

（五）其他经费追加

2023年度项目支出其他费用追加支出主要用于2022年度人员绩效考核奖励支出，已准确及时发放当年其他经费追加支出38.61万元，执行率100%。年度绩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其他经费追加支出年度目标值≤38.61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38.61万元；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办公人员的数量为56人、案件办理数量98件、资金支付及时率100%、资金支付完成率100%；效益指标提升办案质量、保障工作有效进行，有效提高办案效率、维护社会稳定，具有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达98%。自评分值：100分，自评等级：优。

通过绩效自评确保他费用追加支出的全面评估，从而优化资金的使用效果和提升人员的工作积极性，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规范、效益显著，项目实施暂无存在问题。

（六）2021年度安全生产奖励

2021年度安全生产奖励项目，已准确及时发放当年其他经费追加支出1万元，执行率100%。年度绩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资本支出金额年度目标值 \leq 1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1万元；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已按预算资金支付、已符合标准发放；资金支付及时率100%、资金支付完成率100%；效益指标完善激励制度、保障工作有效进行，提高工作安全性、维护社会稳定，具有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达98%。自评分值：100分，自评等级：优。

通过绩效自评确保2021年度安全生产奖励项目支出的全面评估，从而确保安全生产奖励政策能够有效促进生产安全，达到预期目标，提高工作的积极性和效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规范、效益显著，项目实施暂无存在问题。

（七）2022年考核授予奖励人员

2022年考核授予奖励人员项目，已准确及时发放当年2022年考核授予奖励人员项目支出1.95万元，执行率100%。年度绩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资金支出金额年度目标值 \leq 1.95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1.95万元；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资金已按预算资金支付、已符合标准发放、资金支付及时率100%、资金支付完成率

100%；效益指标完善奖励制度、保障工作有效进行，提升人员满意度、提高工作效率，具有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达98%。自评分值：100分，自评等级：优。

通过绩效自评确保2022年考核授予奖励人员项目的全面评估，保障人员奖励制度，从而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规范、效益显著，项目实施暂无存在问题。

（八）枣庄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个人

根据枣财预指[2023]9号文件，枣庄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个人项目经费准确及时发放，项目支出0.15万元，执行率100%。年度绩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资本支出金额年度目标值 ≤ 0.15 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0.15万元；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已按预算资金支付、已符合标准人员发放；资金支付及时率100%、资金支付完成率100%；效益指标完善激励制度、保障工作有效进行，提升人员满意度、提高工作效率，具有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达98%。自评分值：100分，自评等级：优。

通过绩效自评确保枣庄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个人项目支出的全面评估，从而确保奖励政策有效进行，达到预期目标，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和工作效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规范、效益显著，项目实施暂无存在问题。

在本期检察院项目支出绩效报告中，我们详细回顾了检察院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及其绩效成果。并对支出数据和项目成效

进行了综合分析，我们在强化法治保障、提升司法公信力、改进案件办理效率等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果。

展望未来，检察院将继续以法律公正为核心，强化项目管理，优化资源配置，确保每一笔资金的使用都能最大化地服务于司法公正和社会公平。我们将继续以高标准、严要求推动各项工作，为实现更高效、更透明的检察工作而不断努力。